

一、灵石县集广村乡村振兴示范创建工程招标控制价公布内容如下：

001灵石县集广村乡村振兴示范创建工程：

招标控制总价：小写5935429.59元

大写：伍佰玖拾叁万伍仟肆佰贰拾玖元伍角玖分

分部分项工程费合价：小写5274364.4元

大写：伍佰贰拾柒万肆仟叁佰陆拾肆元肆角

措施项目费合价：小写135983.85元

大写：壹拾叁万伍仟玖佰捌拾叁元捌角伍分

二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：灵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灵石县建筑工程招标投标领导小组办公室）

三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灵石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

地址：灵石县静升镇龙城华府东办公楼二层

联系人：张女士

联系电话：13753454570

招标代理机构：山西德和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山西省临汾市尧都区鼓楼东大街68号

联系人：李先生

联系电话：15535489181

电子邮件：364097777@qq.com

